

证券代码：832486

证券简称：久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##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东收到《关于对陈少忠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陈少忠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18年8月23日

生效日期：2018年8月21日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当事人：陈少忠，男，1967年11月出生。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陈少忠在交易公司股票过程中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1.4条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## 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2018年6月19日，陈少忠账户减持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久美股份），持有该股比例从17.42%变动为6.78%，持股比例分别达到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5%、10%时未暂停股票交易。6月20日，陈少忠账户继

续减持，持有该股比例从 6.78%变动为 0.001%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《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1.4 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6.1 条，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对陈少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作为挂牌公司投资者，应当按照《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，规范进行股票交易。特此告诫陈少忠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如再次发生类似违规行为，我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股东减持流通股属于个人自愿转让行为，对公司经营方面无任何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股东减持流通股属于个人自愿转让行为，对公司财务方面无任何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：

是 否 不适用

### 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收到上述决定后，公司董事会将组织相关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，强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陈少忠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3日